

#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非标项目转让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公告编号：2021年度第11号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或“公司”）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人寿”）签署了长城财富-豫资城乡郑东新区棚户区改造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受益凭证转让合同（以下简称“合同”），重大关联交易有关信息披露公告如下：

## 一、交易对手情况

泰康人寿是公司控股股东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方。

截至目前，泰康人寿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MA009UEL9Q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科学园路 21-1 号(泰康中关村创新中心)1 层
法定代表人	陈东升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11-28
营业期限	2016-11-28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p>开展各类人民币、外币的人身保险业务,其中包括各类人寿保险、健康保险(不包括团体长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及共保业务;开展为境内外的保险机构代理保险、检验、理赔等业务;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范围内,代理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业务;开展保险咨询业务;依照有关法规从事资金运用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开展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p> <p>(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二、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 交易概述及关联交易类型

2021年4月30日泰康资产与泰康人寿签署长城财富-豫资城乡郑东新区棚户区改造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受益凭证转让合同,明确非标

转让相关事宜，交易金额 114,683,863.65 元，达到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与泰康人寿签署协议，转让长城财富-豫资城乡郑东新区棚户区改造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的份额，具体项目及项目底层基础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融资人	项目增信方
长城财富-豫资城乡郑东新区棚户区改造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21 年 4 月 30 日泰康资产与泰康人寿签署长城财富-豫资城乡郑东新区棚户区改造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受益凭证转让合同，交易金额 114,683,863.65 元，交易以转账方式结算。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公司管理的资管产品转让所持有的非标产品份额，由泰康资产交易室向市场进行询价，采用“荷兰式招标法”，根据询价结果并按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公平交易或任何损害公司股东、委托人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 （一） 决策的机构、时间和结论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具体经办部门为泰康资产公司第三方投资部、金融产品投资部，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泰康资产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泰康资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二）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2021年4月22日，泰康资产第五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1年4月29日，泰康资产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本议案。

## 六、 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反映。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18日